数学与信息科技学院2024年硕士研究生

复试录取实施细则

 根据《河北科技师范学院2024年硕士研究生复试录取办法》，结合我院实际情况，现对硕士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做出以下安排。

**一、工作原则**

1.坚持科学选拔，采用多样化的考察方式方法，确保生源质量。

2.严格按照教育部的录取政策，结合我校生源情况，本着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进行复试录取工作。

3.坚持全面考察，突出重点。在对考生德、智、体等方面全面考察的基础上，突出对专业素质、实践能力以及创新精神等方面的考核。

4.坚持客观评价。业务课考核成绩量化，综合素质考核也应有较明确的等次结果。

5. 所有拟录取的考生均参加复试。合格生源充足时，采用差额复试的方式，差额比例为200%；合格生源比例不足时，按实际合格生源数组织复试。

6.录取总指标及分类别指标由学校研究生招生复试录取工作领导小组下达，参加复试的考生录取与否及录取类别由学院复试录取工作小组会议决定。

7.前期复试严格执行上级主管部门的分专业招生计划，以后批次调剂复试将考虑本学科专业的特点和生源情况向学校研究生招生部门提出招生调整计划。

8.严格落实保密制度。复试试题及答案在启用前均属国家秘密级材料，学院在组织命题、复试各环节中负有保守国家秘密的责任，参与人员均签订保密责任书，泄密人员应承担相应的行政和法律责任。

**二、复试组织工作**

1.数学与信息科技学院招生复试录取工作领导小组

（1）数学与信息科技学院组织成立由党政主要领导及主管研究生工作的领导组成的复试录取工作领导小组，具体负责复试的组织管理工作，学院的主管领导负责对参与复试工作人员的政策、纪律、技术等方面进行培训，所有参与复试的工作人员实行回避制。

（2）组建笔试科目命题小组，实行组长负责制。命制综合性、开放性题组，每组题目的内容应不尽相同，难度应相当。

（3）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组建若干个不少于5人的复试小组，设组长一人，实行组长负责制，负责本硕士点的复试工作。成员中必须有从事思政工作的教师，负责考生思想政治素质、道德品质、心理健康情况等方面的测试；有英语口语比较好的教师负责英语听力和口语的测试。每个复试小组配秘书2-3人。

（4）组织本单位复试考生考场、复试次序、复试小组的随机分配等工作。

（5）选派工作人员进行考生资格审查及复试的组织工作。

（6）在上级规定时间范围内自主确定本单位每批次复试具体时间，提前报研究生部招生办公室备案。

（7）审核确认拟录取名单，报研究生部招生办公室。

（8）组织拟录取考生通过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接受拟录取。

2.复试小组

（1）复试小组组长负责组织准备每场次复试使用的题签并具体组织实施复试工作。

（2）复试小组在每场次复试前须召开专门会议，确定复试工作的具体方案，考核的具体内容、程序及考核标准。

（3）复试开始前，依靠技术等手段对考生进行身份审核。审核结果需由具体审核工作人员和复试小组组长签字确认，并将考生身份确认表在本院留存备查。对同等学力和专业跨度大的考生，必须严格复试。

（4）复试小组成员采取背对背的方式对复试内容逐项打分。

（5）复试情况要有记录，当场给出成绩。每生复试时间不少于20分钟。

（6）负责复试各环节的录音录像资料整理，留存备查。

（7）复试结束后，复试小组汇总并公布总成绩和学科排名。

（8）复试小组向学院招生复试录取工作小组提交拟录取名单。

3.复试采用网络远程方式，使用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招生远程复试系统为首选平台，“腾讯会议”作为备用平台，如遇特殊情况需启用备用平台，应事先向学校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领导小组报批，批准后启用。远程复试过程中，考生端实行双机位，考官端集中在同一场所，并全程录像。

4. 同等学力考生须在复试前加试两门本科主干课程，加试科目不得与初试科目相同，均采用综合性、开放性的能力型试题，每科目限时1小时开卷笔试，以“腾讯会议”方式进行。每门加试科目满分均为100分，60分为及格，不及格者不予进入复试，加试成绩不计入复试成绩。

**三、复试工作安排**

1.材料提交审核要求

考生接受复试通知后，须将以下材料电子版提交至学院进行资格审查，审查材料要求考生将所有佐证材料打包压缩，以文件名“2024农信-姓名-考生编码”发送至邮箱qhdbjy@126.com中，按照我院建立的复试工作学生QQ群中要求的时间提交，邮件以接收的考生本人发送的最后一封有效邮件为准。未按要求提交的取消复试资格。具体提交审查材料如下所示。

1.初试准考证。

2.学历学籍材料：非应届毕业生提供《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或《中国高等教育学历认证报告》，应届本科毕业生提供《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尽可能延长有效期；应届本科毕业生还需提供学生证原件(带照片页),自学考试和网络教育应届本科生需提供一份《按时毕业承诺书》。

3.大学成绩单（须加盖教务部门或档案管理部门公章）。

4.有效身份证原件正、反面。

5.本人签署的《诚信复试承诺书》。

6.《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鉴定表》。

7.报考定向就业的考生与定向单位签订的培养协议。

8.“退役大学生士兵专项硕士研究生计划”考生还需提供《退出现役证》原件（带公章、照片页）、《入伍批准书》复印件（加盖管理部门公章、注明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9.享受初试加分或照顾政策的调剂考生需在调剂志愿的备注栏声明，并提供相关佐证材料原件。

说明：请登录我校研究生部网站下载《诚信复试承诺书》、《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鉴定表》、《定向就业协议》、《按时毕业承诺书》。（下载链接：https://yjsc.hevttc.edu.cn/xzzx/zsjyyb.htm）

2.复试要求

（1）复试当天考生选择网络顺畅的地点等待秘书的复试通知。

（2）考生必须按照学校复试工作安排指定的时间做好准备。

（3）每位考生复试时间不少于20分钟。

（4）复试首选用学信网开发的“招生远程复试系统”作为硕士研究生远程复试的平台，复试采用双机位，具体软硬件、网络及复试环境具体要求请参看我校研究生部网站公布的《河北科技师范学院2024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考生须知》。如遇特殊情况，经报批获准后启用“腾讯会议”备选平台。

3.资格审查

复试开始前，由复试小组秘书负责核验考生身份。

4.复试流程

（1）复试小组再次核对考生本人与系统中采集的图像信息。

（2）复试开始前全体考生通过网络等待复试小组秘书生成复试序号，并按次序进入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招生远程复试系统进行复试。

（3）由复试系统随机抽取题目。

（4）答题环节。答题环节包含8个题目，其中：题目1考查思想政治表现、身心健康状况；题目2、3考查英语听说能力；题目4、5考查复试科目；题目6、7考查专业知识；题目8考查综合素质和能力。

（5）提问环节。由复试专家组根据学生个人情况现场随机提问3-5个问题。

（6）评分环节。复试小组成员根据复试考生答题情况和提问回答情况，独立对考生进行评分。评分项及分值标准如下：思想政治表现、身心健康状况（30分）；英语听说能力测试（20分）；复试科目测试（100分）；专业知识测试（50分）；综合素质和能力测试（50分），满分250分。

**四、破格复试录取、调剂工作安排**

破格复试录取、调剂工作严格按《河北科技师范学院2024年硕士研究生复试录取办法》执行，严把破格复试、调剂条件，严格审查相关佐证材料，规范操作流程。

**五、成绩计算和提交**

1.成绩计算

总成绩 = 初试成绩+复试成绩

2.录取

根据总成绩排名，学院按照指标数由高分向低分录取。

复试成绩不足150分的考生，视为成绩不合格，不予录取。

总成绩相同时，按复试成绩高低排序，复试成绩再相同的依次参考考生初试第一、第二、第三、第四科目分数择优确定拟录取顺序。

因拟录取考生未接受拟录取通知空出的指标，或学校后期调整分专业招生计划多出的指标，由因指标受限未被拟录取但已复试合格的该学科（领域）考生依次递补。

3.成绩提交

复试结束后，复试小组向学院招生复试录取工作领导小组提交拟录取名单，并上报研究生招生办公室。

**六、其他未尽事宜按照《河北科技师范学院2024年硕士研究生复试录取办法》执行。**

**八、监督举报电话及办公地点**

研究生部和学校纪委办公室（监察处）对各招生学院的复试录取工作进行检查监督，同时公布考生举报和申诉渠道。

举报和申诉部门及联系方式：研究生部联系电话：0335-8069801，电子邮箱：kyfskm@163.com；纪委办公室（监察处）联系电话：0335-8058540，电子邮箱：jiwei8540@126.com。

数学与信息科技学院联系电话：0335-8076067，电子邮箱：sxxy\_jiandu@126.com。

 **河北科技师范学院**

**数学与信息科技学院**

**二0二四年三月二十八日**